



大会

第五十四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

1999年10月14日星期四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冈萨雷斯先生 (智利)

下午3时10分开会

议程项目64、65、和67至85(续)

关于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的一般性辩论

萨姆萨尔(土耳其)(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热烈地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的当选。我深信,在你的明智和卓越领导下,本委员会将能顺利地完其具有挑战性的议程。

与许多其他国家一样,土耳其致力于在严格和有效国际监督下实现全面和彻底裁军的目标。必须通过采取平衡的办法,现实地推动这个目标,这种平衡办法包括关于核军备和常规军备的步骤。

裁军和军备管制倡议是否能够获得成功主要取决于能否建立有利于建立信任的政治环境。任何裁军和军备管制措施必须在不破坏全球战略平衡的前提下不损害有关国家的安全利益,只有这样,这种措施才有效力。这种措施必须有足够和适当的核查规定。在防务问题上必须增强透明度,以避免不确定性、误解和不安全感。因此,适当的核查措施和透明度是裁军的两项基本原则。

土耳其认为,军备管制和裁军进程是其国防安全政策的重要因素。基于这种认识,土耳其非常重视履行根据国际协议和安排承担的各项义务。

在常规军备管制领域,土耳其仍然认为,《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欧洲常规力量条约》)是欧洲安全与稳定的基础。土耳其赞成这样的普遍看法,这就是,《欧洲常规力量条约》应该根据欧洲新的安全环境进行修改。鉴于安全是不可分割的,我们坚信,修改后的条约应该保护和促进条约的各项目标、活力和效力。我们真诚地希望,修改《欧洲常规力量条约》的谈判将能顺利结束,希望在11月在伊斯坦布尔举行的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首脑会议上能够签署修订后的条约。

虽然冷战结束后,人们对建立更加安全的环境再次燃起希望,但是世界各地冲突和武装敌对行动倍增,尖端武器系统、包括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泛滥并令人不安地累积。土耳其在地理上接近一个动荡不安的地区,因此非常重视并焦虑地注意着冷战结束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我们完全支持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的一切国际努力和倡议。

在这方面,土耳其是《不扩散条约》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最初签字国之一。土耳其也是《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的缔约国。1996年,土耳其成为关于常规武器和两用设备和技术的瓦塞尔安排创始成员国。1997年,土耳其加入了导弹技术管制制度。在这方面,土耳其表示希望加入核供应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国集团、澳大利亚集团和赞格委员会。我们真诚地希望,土耳其在不久的将来将成为这些集团的成员国。

土耳其完全了解不负责任地和不加区别地使用杀伤人员地雷造成的人类痛苦和伤亡。我们高兴地注意到《渥太华公约》已生效,这是国际社会争取销毁杀伤人员地雷努力的一个重大成就。但是,土耳其的安全局势与渥太华进程提倡者面临的局势迥然不同。土耳其面临的困境也是因为恐怖主义组织滥用地雷造成的。

土耳其正在与若干邻国开展一系列双边活动,建立各种制度,使共同边界地区无杀伤人员地雷,并且预防今后在边境地区使用杀伤人员地雷。我们为此目的与保加利亚进行的初步接触已经产生积极结果。在举行专家级双边会议之后,1999年3月22日两国外交部长签署了一项协定。土耳其虽然尚不是《渥太华公约》缔约国,但土耳其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了1999年5月在马普托举行的缔约国第一次会议。在会议上,我们首次宣布,只要目前的局势不恶化,土耳其愿意在下个十年初期签署该公约。

土耳其一向支持国际努力,防止常规武器的泛滥,包括防止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的泛滥,多边裁军安排尚未包括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土耳其特别担心这种武器非法流入犯罪分子、恐怖主义组织和贩毒分子手中,防止这种转让是土耳其安全政策的优先事项之一。

鉴于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的受害者的90%以上是平民,因此使用这种武器的问题也是一个日益增加的人道主义问题。土耳其认为,这种泛滥确实是全球性问题,因此需要协调一致地采取多边行动。因此,现在亟需加强合作,包括在边界控制、分享情报和国际监测等领域继续加强合作。鉴于这些考量,土耳其积极参加日内瓦的裁军谈判会议和联合国处理防止常规武器和小型武器泛滥和令人不安地累积问题的其他机构。为了使国际管制措施更有效力,土耳其促进在常规武器转让方面的透明度。在这方面,土耳其主张扩大联合国常规军备登记册,以包括小型武器和轻型

武器范畴。土耳其还支持在瓦塞纳尔安排和欧安组织框架内采取类似行动。

土耳其没有任何化学、生物和核武器,今后也不准备获得这些武器。

在生物武器方面,关于防止生物和毒素武器的现有各国际协议显然远远没有反映今天的各项要求。因此,必须缔结一项议定书,以帮助加强和促进《生物武器公约》的效力,促进区域和全球和平。

1997年以来,土耳其是《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土耳其坚定地致力于实现其各项目标。我们还努力鼓励尚未签署和批准《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其他国家特别是我们地区的其他国家成为公约缔约国。土耳其一向而且仍然坚定地进行努力,促进在全世界不扩散这种武器。

我们认为,核武器扩散将破坏所有国家的安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在防止这种扩散方面具有关键作用。该条约规定了核不扩散制度全球准则,是有史以来最重要的条约之一。自从缔结该条约以来,土耳其一直热心地支持该条约以及条约的不扩散和核裁军等崇高目标。我国严格遵守条约各项规定,同时也不断鼓励所有国家加入该条约,我国的目标是更加强烈地呼吁核武器国家在裁军领域迅速和有效地取得进展。

关于无核武器区问题,土耳其一向支持在一切可能和可行的地方建立无核武器区。鉴于建立无核武器区对于所涉及的区域各国的安全有直接影响,对现有军事平衡具有直接影响,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愿望必须来自这个地区的所有国家,应该严格遵守不破坏安全的原则。

关于核试验问题,在《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开放供签署的当天,土耳其就签署了该条约,目前已向议会提交该条约,供其批准。土耳其大国民议会有关委员会已经核准该条约,预计国民会议将在适当时候批准该条约。

道萨·塞斯佩德斯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 主席先生, 我国代表团非常高兴地看到你当选为本委员会主席, 你来自一个拉丁美洲兄弟国家智利, 这使我们感到更加高兴。古巴将充分支持你的工作。我还谨祝贺主席团其他当选成员。

本十年初期, 人们都说冷战已经结束, 即使当时持最乐观态度的人在新世纪前夕以及在即将进入下个千年期之际都不能掩饰其怀疑态度。毫无疑问, 这种关注是完全有道理的。虽然发展中国家的困难非但没有改进, 反而更加恶化, 但每年用于军备的费用几乎达 8 000 亿美元, 更多的尖端武器仍然在开发, 这些武器在屠杀人类方面的效率日益提高。

一些国家粗暴地践踏《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各项原则, 毫无顾忌地在国际关系中使用武力。当联合国不能为其利用时, 这些国家甚至打着“人道主义”的幌子, 进行干预行动。

虽然遭到国际反对, 发展强大导弹防御方案的计划却再次打开了使军备竞赛进入外层空间的道路, 这显然违反了《反弹道导弹条约》(《反导条约》)。而且, 这个世界超级大国甚至不遵守根据《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这种范围有限的条约承担的义务, 据最近的报道, 这个超级大国已决定不批准该法律文书。

我们每年在本委员会举行会议, 通过一组决议草案, 作为制定和执行联合国集体安全和裁军机制的参考框架, 但实际上, 一些有军事和经济实力、可以无视这些机制并自行其是的国家却打破这些机制。

一百多位不结盟运动外交部长和代表团团长 1999 年 9 月 23 日在纽约通过部长宣言, 对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新战略概念表示严重关注, 古巴也有同感。新战略概念不仅重申众所周知的、不能令人接受的和站不住脚的核威慑理论, 而且现在还宣扬该组织有权在全世界进行军事干预。以那个军事超级大国为首的北约无视联合国的权威, 宣布自己

是世界警察。在没有冷战、没有真正敌人的情况下, 北约已成为一个进攻性联盟, 当它认为涉及到自己的利益时, 它随时准备跨出其边界, 在没有受到攻击的情况下发动攻击。核保护伞将继续保护少数几个有特权的国家, 而世界多数国家将更容易受到单方面武力行动的攻击。

在这种情况下, 一些核武器国家对在裁军谈判会议建立核裁军问题特设委员会缺乏政治意愿就不足为奇了。正如主管裁军事务的副秘书长达纳帕拉先生所指出, 裁军谈判会议目前的僵局并不是国际核裁军领域现实形势的根源, 而是其表现。

联合国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会议《最后宣言》和《行动纲领》建立的目标和优先事项仍然有效, 但只要有些国家继续鼓吹冷战时代的安全理论, 就无法实现这些目标和执行这些优先事项。

古巴重申坚决支持在裁军谈判会议建立核裁军问题特设委员会, 这仍然是我们在裁军谈判会议努力的最优先事项。核武器威胁着全人类, 怎么可以说只有双边形式才适合进行核武器谈判呢? 无论是由于有意识地作出决定, 还是由于出故障, 无论是由于发生事故还是由于估计错误, 这些武器一旦使用, 将不会区别核武器国家和非核武器国家, 也不会区别战斗人员和非战斗人员。眼前应该采取的一项措施是制定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 向无核武器国家保证, 不对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这种安全保证应该是普遍的, 无条件的。

古巴一向坚决支持核裁军和彻底销毁核武器, 基于这种立场, 古巴决定签署以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示范议定书为基础的原子能机构安全保障协议附加议定书, 以具体地促进加强国际安全保障制度, 并提高其效率和效力。签署活动将在最近几天内进行, 这样古巴将成为具有 INFCIRC/66 型安全保障协定的国家中第一个与原子能机构签订附加议定书的国家。此外, 古巴所有核设施早已置于该国际机构的安全保障制度之下。

与此同时,我们重申我国对《不扩散条约》的立场。古巴没有签署该条约,因为该条约本质上具有歧视性和选择性。《不扩散条约》建立的不扩散制度将国家划分为各具不同权利和不同义务的两个范畴,这有损主权平等原则。事实上,该条约使核国家俱乐部合法化,在无限期延长该条约后,无核武器国家甚至坚持它们有权利永久拥有这种武器。这种现状是不能令人接受的。

我们遗憾地看到,在经过多年审议之后,裁军审议委员会在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四届特别会议(第四届裁军特别联大)的目标和议程上未能取得协商一致意见。但是,我们将继续与不结盟国家合作,促进早日举行这样一次必要的会议,不能不断地推迟这次会议。

古巴还支持不结盟运动关于尽早举行一次国际会议的倡议,其目标是就关于在具体时间范围内完成销毁所有核武器的分阶段方案达成协议。

最终缔结一项裂变材料公约将是促进核裁军进程的一个具体步骤,不应该将这种公约限制为另一个有选择性的不扩散文书。目前,世界有两千至三千吨铀和高度浓缩铀,被原子能机构安全保障制度监督的不到1%。现有的核材料足以生产十多万枚核弹头。荒唐的是,没有任何国际条约控制核武器国家的裂变材料,只有无核武器国家根据《不扩散条约》在这方面承担了义务。古巴认为,通过缔结一项包括储存材料和今后生产的材料在内的裂变材料公约,可以克服这种矛盾。

政府专家特设小组目前正在为《生物武器公约》核查议定书进行谈判,古巴正在积极参加该小组工作,并将继续提出具体提案,促进该小组工作。我们呼吁更多的国家参与这种年度信息交流,《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第三次会议认为,这是一种建立信任的措施。每年,古巴在这种交流的框架内提供广泛和深入的资料。

关于《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公约》所有缔约国都必须严格履行其义务,包括提交年度报表。同样,

令人担心的是,虽然《公约》生效已有一段时间,但仍然没有缔结关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止化武组织)与联合国关系的协议。为了加速这个进程,古巴认为有必要保证本组织所有会员国可以直接参与关于协议草案的讨论。

古巴虽然强调核裁军是其最优先事项,但对非法贩运小型武器问题同样感到关注,并且支持努力谈判解决这个现象的各种双边、区域和多边倡议。所有这些倡议都必须考虑到每个国家或地区的情形和特殊环境,不应该有理所当然的执行模式。

深入讨论这个问题的理想论坛是将于2001年举行的非法军火交易问题国际会议。这次会议的范围应该遵照大会建议,限于非法贩运方面。所有缔约国都应该能够参加筹备委员会,筹备委员会在国际会议之前应至少举行三次会议。筹备委员会的任务必须是确定会议的范围、目标和议程。筹备委员会各次会议以及国际会议本身的举行场所应该有利于所有国家最广泛参与。古巴希望国际会议将通过一项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制定切实措施,打击非法军火贩运。

最后,我谨强调指出,古巴非常重视在起草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议时,必须遵守各种环境准则。裁军努力不能与国际社会促进环境保护的努力分开。因此,古巴坚决支持不结盟运动成员国将象往年一样提出的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草案。

基迪昆先生(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代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团祝贺你当选本重要委员会主席。我们深信,以你的丰富经验和外交才能,你将指导委员会圆满完成其工作。我国代表团向你保证,在你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将充分支持你并与你合作。我们还谨借此机会向比利时的安德烈·梅尼尔先生表示赞赏,他在上届会议期间担任主席,工作出色。

毫无疑问,今日世界局势并不光明。在世界许多地区,武装冲突、侵略和暴力行为、干涉其他国家内政、民族矛盾和内战仍然此起彼伏。此外,毫无理由

地储存和发展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问题仍然严重威胁世界和平与安全。令我们感到关注的还有,一些大国更新了其战略防御理论,并为使用核武器提出了新的理论。我们认为,这些以促进和发展新军事联盟以及以核威慑政策为基础的国际安全概念从来没有而且将来也不会促进实现核裁军和核不扩散的崇高最终目标。

在东西冲突结束后,大国之间恢复了正常关系。这曾经使许多人希望能够生活在有利于军备控制和裁军的和平环境中,特别是希望使这个世界摆脱核武器。但是,这些希望已经破灭。令人遗憾的是,核武器仍然是对世界最大的威胁。目前的局势非常暗淡。争取不扩散和核裁军的努力尚未取得预期结果。面对这种局面,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必须认真地共同努力,采取具体步骤,保证全人类的生存和发展。

我前面已经指出,的确,局势并不光明。但是,形势也并不令人绝望。我们绝不能气馁。应该尽一切努力促进取得进展,并且逐渐实现我们的最终目标。裁军努力非常重要,非常崇高,我们绝不能放弃。在这种前提下,我们谨对我国所关心的下述问题提出一些看法。

美国与俄罗斯联邦在《第一阶段裁武条约》之下的关系以及今年6月两国领导人关于《第二阶段裁武条约》和《第三阶段裁武条约》的联合声明是争取核裁军的积极步骤。在这方面,我们希望看到两个主要核武器国家尽早根据《第二阶段裁武条约》并且最终根据《第三阶段裁武条约》在削减核武器方面进一步采取行动。我们必须欢迎根据《不扩散条约》第六条规定努力削减并且最终从世界上销毁所有核武器的任何意向和行动。

1996年,国际社会缔结了一项重要条约,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禁止在任何环境进行核试验爆炸。这是本世纪结束之际以及新世纪到来之前发生的重大事件。现在,三年已经过去,该条约尚未生效。若干国家指出,条约迟迟不能生效的原因是,条约没有为在全世界彻底销毁所有核武器

规定具体时限。我们完全理解这种论点。但是,我们认为,《全面禁试条约》虽然不完善,但如果能够得到真诚和严格的执行,将有助于防止无核武器国家获得这种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而且更重要的是将防止核武器国家改进其库存的核武器。为了为实现核裁军制定现实和可以执行的议程,我们认为,本委员会应重申对《全面禁试条约》的承诺。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欢迎并且支持世界许多地区——例如东南亚、非洲、南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各国人民的强烈愿望,以及它们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努力,这种无核武器区将使这些国家人民摆脱核毁灭的威胁。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应该强调,必须在有关地区各国自由达成的安排基础上建立无核武器区,这将积极促进逐渐销毁所有核武器的努力,促进世界和平与安全。

发展弹道导弹防御系统是使国际社会感到关注的另一问题。我国代表团认为,发展任何弹道导弹防御系统都将不利于我们所有人都努力争取的和平与裁军目标。在这方面,缔约国充分和严格遵守《反弹道导弹条约》(《导弹条约》)各项规定将是对世界裁军事业的正确态度。

两年前,《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生效。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高兴地看到,各缔约国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止化武组织)已采取各种步骤,执行该公约。在这方面,我们希望,将做出更多的努力,为有效、充分和不歧视地执行公约奠定基础。

我国代表团也认为,必须加强《生物武器公约》。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公约缔约国特设工作组的工作取得的进展。在处理这个问题时,鉴于生物技术可以用于促进经济发展和和平用途,我们支持建立任何考虑到经济利益、特别是考虑《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中发展中国家经济利益的生物武器核查制度。

杀伤人员地雷仍然是人类的一大问题。每年数千无辜人民死于这种武器。因此,我们与国际社会一样,

对不加区别地使用地雷造成的伤亡后果感到严重关注。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1999年3月通过了《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渥太华公约》,但我们认为,根据《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各国使用这种武器捍卫其国家独立和主权的合法权利。

今天,我们促进核裁军的努力远远没有结束。200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今年5月举行的最后一次会议未能就向大会提出的实质性建议达成协议,这令人感到关注。另外使我们感到遗憾的是,由于一些核武器国家仍然拒绝同意开始就销毁核武器问题进行谈判,委员会无法取得任何实质性结果。在这方面,我们敦促所有国家、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履行其承诺,开始就核裁军的任何方面进行谈判。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欢迎过去两年里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就建立一个特设委员会取得的协议,建立该委员会是为了谈判达成一项公约,禁止为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生产裂变材料,即所谓禁产条约。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几乎没有取得任何进展,我们希望所有有关方面表现出合作精神和灵活性,真诚地进行谈判,以期获得结果。在审议这个问题时,必须强调,核不扩散和核裁军措施是相互联系的概念。为了保证获得成功,应同时讨论这两方面的措施。

通过关于不迟于2001年举行非法军火交易各方面问题国际会议的第53/77 E号决议是国际上解决小型武器及其转让造成的各种问题的努力的重要里程碑。在这方面,我们赞成建立一个筹备委员会,并呼吁早日召开筹备委员会会议,以保证2001年会议的成功。

我国代表团感到非常遗憾的是,今年,裁军审议委员会关于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第四届裁军特别会议)目标和议程的审议工作未取得协商一致意见。我们认为,应该将第四届裁军特别会议看作是在世界进入新千年期之际举行的一次重要会议,这次会议将以多边形式讨论和谈判裁军的各方面问题。我们认为,如果妥善和有效地进行筹备,

第四届裁军特别会议将在第一届裁军特别会议取得的成就基础上为裁军领域的行动制定新的方针。

在审查和平与裁军问题时,我们重申,联合国各区域和平与裁军中心是对裁军的重要贡献。各区域中心在促进军备控制和在各国间建立信任与信心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表示充分支持亚洲及太平洋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即加德满都进程——的各项倡议、方案和活动,其中包括今年7月在日本东京举行的关于“今后十年的安全问题和核裁军战略”的会议。应该继续努力,使各区域中心能够继续发挥其作用。

在即将进入新千年期之际,各国以及各民族应该在尊重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通过对话和合作,努力在相互之间建立信心和信任,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是保障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健全政治基础。庄严载入《联合国宪章》的这种国际关系行为将有助于我们将这个世界转变为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本着这种精神,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将与其他国家代表团一道,继续不遗余力地进行努力,促进和平、稳定、合作和国际裁军,从而为建设人类更美好未来铺平道路。

萨拉曼卡先生(玻利维亚)(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高兴地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我们还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玻利维亚代表团相信,在你的明智领导下,在主席团其他成员的有效合作下,我们将能够取得具体成果。与此同时,请允许我感谢你的前任、比利时的梅尼尔大使,在上届会议期间,他明智地领导了本委员会。我还谨表示,我国代表团高兴地看到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贾扬塔·达纳帕拉先生重视本委员会工作,并出席委员会会议。

联合国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建立的,其宗旨是建立一个新的集体安全制度,并制定有利于世界各国人民和平与合作的政策。根据联合国创始者的远见,使人类免于战祸的目标与人类团结价值观是密不可分的。我们必须承认,原子弹爆炸在结束战争和此后建立本组织方面起了决定性作用,其宗旨是保障国际和平与安全。

国际关系多边制度的某些基础此后有所改变。而且,核武器成为权力政治的核心,影响到各国法律平等原则、鼓励军备竞赛、制造国际不平衡等等。

随着冷战结束,国际社会再次看到希望,希望意识形态分歧将减少,国际关系将以加强稳定、和平和国际安全的共同愿望为基础。由于这种因素,我们看到在下述领域签订了条约和提出了提案:不扩散、全面禁止核武器、生物和化学武器、杀伤人员地雷、裂变材料和常规武器以及其他国际文书。这些都是良好的开端,是国际社会多数成员意愿的体现,但这些条约和提案并未超越初步和未完成阶段。核武器国家联合参与问题尚未解决,只有核武器国家参与,才能将这些努力转变为具体现实。

如果我们将这种情形与去年南亚进行的核试验联系在一起,我们就可以证明,埃及大使在第四次会议上引用的堪培拉委员会的一段话是正确的:

“任何国家拥有核武器就会不断地刺激其它国家寻求拥有核武器。”

我国代表团认为,我们都应该学习南非十年前即 1989 年树立的榜样,当时,南非自愿撤除了其核能力,因此,成为历史上第一个这样做的国家。让我们发扬这种精神。

核武器问题关系到人类未来,如果具体地审查核武器问题,我们认为,我们不能仅仅讨论各国际文书,应顺便指出,这些文书加深了拥有这种武器的国家与不能获得这种技术和军事资源的国家之间的分歧。在这方面,我们同意新议程联盟采取的立场,这就是,核武器的存在是对人类生存的威胁,认为可以永远保留但永远不使用核武器是不可思议的,是乌托邦思想。

让我们回顾伟大的西班牙哲学家若热·奥古斯丁·尼古拉斯·德·桑塔雅那的哲言,他说,忘记过去的人必然会重复过去。在象我所谈到的主题方面,历史充满了从未实现的乌托邦思想和尝试。因此,我们必须问我们自己,我们要求拥有这种武器的国家开始采取措施,最终彻底销毁核武器,这是否在继续宣传

乌托邦思想。现实情形是,虽然并非所有可能加入的成员国都已加入,但核武器俱乐部成员数目在不断增加。

(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在此,请允许我偏离一下主题。我国代表团非常沮丧地看到——我们相信国际社会非常震惊地看到——美国参议院关于批准《全面禁止条约》的表决结果。这恰恰证明了我们关于核武器问题立场的正确性。

(以西班牙语发言)

关于第一委员会正在审议的其他项目,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不结盟运动国家的立场,我国谨针对《渥太华公约》指出,我们希望上个月在日内瓦举行会议的各常设专家委员会的工作将促进立即在平民遭受这种危险的地区执行排雷方案。

本世纪被认为是人类历史上最血腥的世纪,在这个世纪里,人类发展了可以毁灭全人类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在这个世纪即将结束之际,让我们放弃任何霸权和绝对权力的杂念,以谨慎和团结的精神进行一下反省。我们要为我们的人民建立一个确定、正义、和平和安全的未来,只有通过全面裁军,阻止使用武力,促进通过谈判解决争端,促进尊重国际正义和国际法,才能实现这种未来。在面临使用武力的情形时,让我们都祈求理智和对话的力量。

阿马尔先生(摩洛哥)(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代表我国代表团并以我个人名义祝贺你担任第一委员会主席。我国代表团信任你的人格和职业品格,相信你将顺利地主持委员会的工作。

摩洛哥一向深信各项裁军原则的重要性,我国有幸积极参加了这个领域为促进进展而进行的一切国际努力,特别是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努力,这是整个国际社会关心的根本性问题。

近年来,国际社会多次在若干论坛重申核裁军的重要性,重申争取全面和彻底裁军的义务。在这方面,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六条是该条约的基础。毫无疑问,该条约的一个重要内容是所有缔约国承诺

“就早日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有效措施以及就严格和有效国际监督下全面和彻底裁军的条约真诚地进行谈判。”

在 1995 年举行的上次《不扩散条约》审查和延期会议上,核武器国家在关于核不扩散和核裁军的原则和目标文件第 4(c)段承诺将

“有计划和逐步地进行努力,削减全世界的核武器,最终目标是销毁这种武器。”

而且,堪培拉委员会的说明明确揭示了核不扩散和核裁军之间的密切联系:

“只有少数几个国家拥有核武器。这些国家坚持认为,核武器可以带来独特的安全利益,然而却只允许它们自己拥有核武器。这种局面非常有歧视性,因此是不稳定的;这种局面是不能维持的。任何国家拥有核武器就会不断地刺激其它国家寻求拥有核武器。”

的确,裁武会谈进程的结果令人鼓舞,但必须在更加多边性的环境中继续努力。摩洛哥认为,裁军谈判会议作为联合国唯一裁军机构在核裁军方面可以发挥作用。裁军谈判会议应继续其争取核裁军的努力,在裁军谈判会议内建立核裁军问题特设委员会是减少核威胁的最佳途径。为了取得具体结果,应该以务实、现实态度、在没有意识形态对峙的情况下、以积极对话精神首先在裁军谈判会议讨论核裁军问题。

下次《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将在几个月内举行。现在明确地评估 1995 年举行的上次《不扩散条约》审查和延期会议以来的成就和不足似乎为时过早。但我们认为,现在应该指出该法律文书的若干不足之处,这对于国际安全非常重要。

《不扩散条约》的成功在于其普遍性。185 个国家成为缔约国肯定证明了整个国际社会反对核武器

扩散的意愿。毫无疑问,这种广泛加入《不扩散条约》的情形将保证和平,对子孙后代是希望的象征。摩洛哥王国一向重申完全支持核不扩散各项原则。我国 1968 年加入《不扩散条约》和宣布非洲为无核武器区的《佩林达巴条约》,1996 年签署《全面禁试条约》,这不断证明摩洛哥致力于加强核裁军和核不扩散国际法律机制。

因此,我国对这一事实感到遗憾:虽然国际社会不断和屡次呼吁,我国非常重视的中东地区的一个国家拒绝加入《不扩散条约》,拒绝使其核设施接受原子能机构安全保障条款监督。

在审议和审查《不扩散条约》各项规定的进程中,我国代表团特别关心提供消极安全保证问题,其中有若干原因。第一,这些保证可以平衡条约缔约国享受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无核武器国家自愿放弃获得这种武器,在彻底销毁核武器之前以及本着条约的精神,无核武器国家有权要求核武器国家保证不使用核武器。安全保证也是加强不扩散制度努力的一部分,因为这种措施是缔约国建立信任的基本手段。

1995 年《不扩散条约》审查和延期会议通过的原则和目标宣言第 8 段指出:

“应考虑进一步采取措施,向条约无核武器缔约国保证,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这些步骤的形式可以是制定一项具有国际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必须指出,鉴于这项原则和目标宣言,无限期延长《不扩散条约》进一步说明需提供这种保证,这种保证是审查进程中必须讨论的基本事项之一,以便就具有约束力的文本取得协议。

毫无疑问,在关于确定安全保证的讨论中,中心想法是在提供安全保证时不得有任何条件。《不扩散条约》毕竟是争取全球安全的一个因素,实现全球安全不得有任何先决条件。我国非常重视不扩散制度,认为这是国际安全的基本因素,不能因为不向《不扩散条约》无核武器缔约国提供消极安全保证,不断阻

碍不扩散制度的稳定,阻碍加强和充分及有效地实施不扩散制度。

1995年《不扩散条约》审查和延期会议通过而且所有缔约国都核可的目标是明确的。裁军谈判会议应于1996年完成《全面禁试条约》谈判,并立即开始裂变材料谈判。我们高兴地指出,第一项目标已经实现,但在第二项目标——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方面却没有任何行动。1997年以来,裁军谈判会议在这个问题上持续维持现状,这既令人遗憾,也令人费解,因为该条约对于裁军和核不扩散非常重要。从这种局势的互动关系角度看,这既是反对纵向扩散——核国家增加储存——的措施,也是反对横向扩散的措施,因为它将禁止所有希望获得核武器的国家生产必要的裂变材料。

毫无疑问,与《全面禁试条约》一样,该倡议将对裁军和不扩散制度作出宝贵贡献。因此,必须以向裁军谈判会议提交的香农报告规定的职权范围为基础,建立裂变材料禁产条约问题特设委员会。

摩洛哥是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止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成员,摩洛哥一直密切注视着关于全球充分执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一切讨论。我们希望关于为销毁化学武器筹措资金的讨论和为核查筹措资金的讨论将能够找到各方面都能接受的办法。摩洛哥一向支持这样的主张:一方面,该组织应该追求工作效力,另一方面,它不应寻求过多的财务承诺,这将使成员国难以帮助为其工作提供资金。摩洛哥认为,该组织应尽可能将工作重点放在合作和援助方面,这是公约明确提到的领域。发展这两个领域将对成员国执行公约的决心产生极为积极的影响。我确信,发展这两个领域还将引起仍然置身公约之外的国家的兴趣。

摩洛哥希望就保证公约普遍性的方式和方法进行讨论,以保证实现公约的最初目标——全面禁止所有化学武器,以促进安全,促进子孙后代的福祉。促进在这个领域进行合作、特别是在区域一级促进这种合作是实现这个目标的好办法。在这个领域,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可以而且必须发挥重要作用。

国际社会日益认识到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在全世界若干国内和区域冲突中造成的生命损失悲剧。摩洛哥感谢建立关于这些武器问题的政府专家组,并欢迎对这个事项的日益重视。摩洛哥还欢迎举行关于军火交易各方面问题的国际会议的提议。虽然已协商制定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际规则,在削减轻型武器、防止过度 and 令人不安地累积这些武器和防止转让这些武器方面,却没有类似的法律框架。现在应是国际社会联合努力的时候,以认真地解决这个问题,努力建立国际准则。

关于杀伤人员地雷问题,摩洛哥重申毫无保留地支持《渥太华公约》的人道主义原则和宗旨。但是,我国必须重申,我国暂时还不能加入该公约;在维护我国南部各省安全和我国领土完整的具体条件满足之前,我国不能加入该公约。但是,摩洛哥谨指出,摩洛哥刚刚与联合国签署了一项协议,在南部各省联合国特派团所在地区进行排雷工作。

毕加索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祝贺你当选本委员会主席。我们了解你的职业和个人品格,相信委员会将能成功地解决它面前的各项难题。我还谨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

几年前,世界各国人民对未来充满了乐观精神和信心。冷战结束了,市场在扩大,科学技术突飞猛进。就安全问题而言,除其他事项外,这种积极气氛促进无限期延长了《不扩散条约》,促使核国家承诺果断地进行努力,推动核裁军。

但是,今天的气氛已不同。由于冷战理论和立场重新抬头和出现,产生了新的恐惧和不安全感。核国家1995年在《不扩散条约》审查和延期会议上所作的承诺似乎远远没有兑现。而且,1998年在南亚进行核试验后,核武器扩散的危险再次变得十分严重。

改进和增加军备的支出大幅度增加,因此再次出现了军备竞赛的危险,军备竞赛甚至可能延伸到外层空间。多边裁军谈判尚未产生令人信服的结果,《联合国宪章》设想的集体安全体系正受到严重质疑。

虽然如此,我们必须承认并强调,其他事件使我们可以重申我们的和平愿望,重申我们反对冲突。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最近生效,缔约国举行了第一次会议,这些都说明,多数国家致力于和平与裁军。

这些事件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以及在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内最为明显,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各国一再重申,它们反对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在过去两年里,美洲组织核准了关于裁军事项的一些重要国际文书,例如,《美洲国家常规武器采购透明度公约》和《美洲国家禁止非法制造和贩运火器、弹药、爆炸物及其他有关材料公约》,并且决心使西半球成为无杀伤人员地雷区。

就我国和厄瓜多尔而言,这种行动更加具体。我们两国1998年10月签署了和平协议,这表明,我们两国相信,和平与发展对我们两国人民非常重要,冲突和战争只会导致更多暴力和落后。这些整体和综合协议还包括经济一体化和发展共同项目的内容。这些协议明确体现了共同努力争取和平与发展的意愿,值得其他国家效仿。

秘鲁永远致力于和平与裁军。我国是关于核裁军和关于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主要国际文书的缔约国。因此,我们认为,必须加强《不扩散条约》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建立的不扩散制度。《不扩散条约》必须取得普遍性,《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必须生效。因此,我们呼吁《全面禁试条约》附件二所列国家采取必要步骤,成为缔约国。

1995年不扩散条约审查和延期会议所作的承诺必须兑现。同样,必须在缔结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方面取得进展,目前,这个问题在裁军谈判会议处于停顿状态。我们相信,明年将在纽约举行的下次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将取得积极结果,但是,只有存在争取不扩散和核裁军的真正愿望,才可能取得积极结果。

我们支持旨在创造积极国际安全气氛的一切倡议。所有国家都有义务紧迫地完成谈判,按照国际法院咨询意见,在严格和有效国际监督下,实现核裁军

的所有方面。秘鲁还支持各种具体提议,例如题为“建立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需要一项新的议程”的第53/77 Y号决议所载的提议。

同样重要的是,应该努力加强现有的无核武器区或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12月,将在我国举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成员国年度会议,而且,国际原子能机构干事不久将对我国进行正式访问。

几个星期前,秘鲁政府批准向朝鲜半岛能源开发组织捐献价值10万美元的原油,该组织的宗旨是在世界这个非常敏感地区避免核扩散。

我国欢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公约》生效,欢迎今年5月在莫桑比克马普托举行公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但是,我国认为,我们应继续努力,争取彻底禁止这些装置,因为这些装置继续对许多人造成不可弥补的伤害。各常设专家委员会——秘鲁是排雷问题常设委员会成员——已开始工作,这证明了这种承诺。

秘书长在年度报告中指出,虽然小型武器

“并不造成战争……却能急剧增加战争的致命程度并延长战争的期间。”(A/54/1,第44段)

在许多情形中,这些武器增加了各国国内犯罪组织的暴力程度,而且这些武器威胁国内、分区域和区域安全。在拉丁美洲,这些武器与有组织犯罪和贩毒活动有密切联系。

我们在1998年认为应该于2001年举行关于非法军火交易各方面问题的国际会议。现在,我们必须为这次会议进行筹备,除其他事项外,应该具体规定其目标、范围和方案。秘鲁将积极和建设性地参与这个进程。

由于认识到这个问题的重要性,设在利马的联合国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和平、裁军与发展区域中心的重振工作就是以今年6月成功地举行小型武器非法贩运:区域问题国际讲习班作为开端的。若干友好国家支持秘鲁和秘书长办公室维持和重振该区域中心的努力,

由于这些国家的努力,重振工作目前已经产生积极和具体结果。12月,利马区域中心将举办一次新的裁军和安全问题讨论会,其题目为“下个千年期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新议程”。

我们深信,在裁军事项上采取区域办法以及将这种办法引申到全球裁军方面是很重要的。我们深信,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可以开展相当多和相当重要的工作。但是,该中心也需要该地区各国以及致力于和平与裁军的各国家作出更多的贡献,从而继续有效地发展该中心的活动。

我们再次指出,没有可持续发展就没有稳固的和平,与此同时,只有在和平和安全的环境中才可能持续发展。应该将用于战争的巨大资源转用到发展、预防战争和巩固和平方面。不应该错失任何争取实现和平世界、实现更安全和更稳定世界的机会。我们不得让一己的短期利益凌驾于各国人民和国际社会的愿望和希望之上,各国人民和国际社会都共同希望和平与发展。

下午4时25分宣布散会